

中国共产党北海市银海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北海市银海区监察委员会)

综 述

【概况】 2021年,中国共产党北海市银海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北海市银海区监察委员会(简称区纪委监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北海市第十二次党代会以及银海区第六次党代会部署,牢记初心使命,护航中心大局,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持续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的成效,为奋力建设创新生态开放幸福新银海提供坚强纪律保障。12月24日,区监委主任庞伟代表区监察委员会首次向区人大常委会做关于开展脱贫攻坚监察监督工作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

【区纪委全体会议】 2021年2月6日,中国共产党北海市银

海区第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在区政府礼堂召开。该次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自治区纪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纪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和区委五届十一次全会部署,总结回顾全区2020年纪检监察工作,研究部署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该次全会审议通过了庞唐声代表区纪委监委做的《突出政治引领作用 提升监督执纪质效 以高质量纪检监察工作护航“十四五”新征程》工作报告。

【打造纪检监察铁军】 2021年,区纪委监委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理论上的清醒保证政治上的坚定,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班子成员带头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持续深化全员培训,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

办案力量建设,注重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在实战实训中提高日常监督检查、处置问题线索、运用纪法规定等工作能力。压实审查调查安全责任,保障审查调查安全管理。旗帜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转变作风,进一步营造走在前、干在先、带头干、带领干的浓厚氛围。严格履职用权标准,保持对“腐蚀”、“围猎”的警惕。完善监督执纪执法权力运行内控机制,加大严管严治力度,深化内部正风肃纪反腐,坚决防止“灯下黑”,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永葆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本色。

党风廉政建设

【强化政治监督】 2021年,区纪委监委凝聚监督合力,完善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四位一体”监督体系,树牢“一盘棋”思想,做到补齐短板、同频共振、通力协作、高效运行,以大监督为平台推动完善监督体系建设。自觉把“两个维护”贯穿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以政治监督重点

任务清单为抓手,组织力量对落实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共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倒逼各级党组织责任落实。把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纪律等作为主要内容,对 2059 名党员干部深入开展“政治体检”,督促指导 1700 多名党员干部建立廉洁档案,监督载体进一步拓宽。严把廉政关口,党风廉政意见回复 4255 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 55 人次。组织 47 名拟提拔干部参加任前廉政法规考试。向相关部门提出纪检监察建议 18 份,督促案发单位堵塞制度漏洞,及时防范廉政风险。

【推进作风建设】 2021 年,区纪委监委以驰而不息纠治“四风”为重点,不断加强作风建设,积极协助区委开展“强担当增本领优服务”作风建设专项行动,督促区四家班子成员带队进行作风“大讨论”、业务“大学习”、问需“大走访”、开门“大接访”和问题“大整改”,推动全区党员干部政治更过硬、能力再提升、作风大转变。深化“以谈明责以访促廉”工作,创新开展送一套书、讲一个案例、拉一次家常的“三个一”廉政家访活动,督促各级各部门开展廉政家访 100 余次,筑牢“单位+家庭”廉洁防线,进一步增强“一把手”监督的有效性、针对性。针对落实中央重大决策和自治区党委、北海市委工作部署不严肃、不认真、不担当,严重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敷衍塞责、消

极应付,为官不为、庸懒散拖、推诿扯皮等作风问题,开展专项工作督查和明察暗访 16 次。年内,区纪委监委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案件 3 件,处分 3 人;查处不正确履行工作职责、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案件 11 件,处分 10 人,诫勉 1 人。

【压实“一岗双责”】 2021 年,区纪委监委坚持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协同推进,制定《北海市银海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清单(试行)》、《北海市银海区乡镇纪委监督责任清单(试行)》、《北海市银海区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责任清单(试行)》3 个清单,进一步压实乡镇党委、区直机关党工委(党组)、乡镇纪委及基层党组织监督责任,形成责任明确、目标具体,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有效落实。召开乡镇党委和区直党工委书记抓党风廉

政建设与反腐败工作述责述廉会,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一岗双责”、个人廉洁自律、廉洁从政、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方面进行述职,进一步检验乡镇党委书记和区直党工委(党组)书记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增强责任意识。

【维护群众利益】 2021 年,区纪委监委以严明的纪律保障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制定《北海市银海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监督工作方案》,开展专项监督 137 次,发现问题 18 个,立案 1 件、处分 1 人,向 3 个案发单位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聚焦群众所急所忧所盼,紧盯工程建设、生态保护、安全生产、征地搬迁、粮食购销等领域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持续推动集中整治,加大查处力度,进一步强化“不敢腐”高压惩治。严格按照“聚



2021 年 12 月 1 日,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庞伟(左二)到福成镇宁海村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区纪委监委供

焦、精准、规范、有效”工作要求,积极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打造“亲民暖民爱民”的服务窗口。年内,共受理检举控告77件次,接待群众来访67批94人次。通过信访举报工作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为群众解决问题,化解矛盾25个。开展领导接访、带案下访、重复约谈等活动17次。

案件查处

【概况】 2021年,银海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的工作职责,聚焦中心,突出主业,以零容忍态度查办案件,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接收信访举报134件,处置问题线索239条;了结线索169条,采取组织措施处理58人;立案72件,留置5人;结案7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9人,组织处理3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3人;挽回经济损失125.86万元。4个镇共立案38件,其中福成镇17件,平阳镇2件,银滩镇16件,侨港镇3件;派驻纪检监察组共立案14件。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262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处理192人次,占73.3%;第二种形态处理56人次,占21.4%;第三种形态处理3人次,占1.1%;第四种形态处理11人次,占4.2%。

【受贿行贿案件查处】 2021年,区纪委监委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破除权钱交易关系网,查处受贿行贿案件11件,留置5人,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3人。区纪委监委查办监察体制改革后第一起区本级管辖干部职务犯罪案——区民政局原四级调研员林某涉嫌受贿犯罪案;经上级纪委监委指定管辖,对3名社会商人涉嫌行贿犯罪进行监察立案并采取留置措施,移送司法机关1人,释放出进一步加强对行贿行为严肃查处的强烈信号,形成强大震慑。

【专项整治推进】 2021年,区纪委监委始终把查办案件作为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有效手段,紧跟上级纪委监委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聚焦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处理一批违纪违法者,起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方的作用。年内,区纪委监委狠抓作风建设,查办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8件;聚焦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查办乡村振兴领域案件1件;加大对政法系统腐败惩治力度,查办政法干警违纪违法案件2件;紧盯工程建设领域,查办官商勾结、以权谋私案件6件;持续深挖征地搬迁领域线索,查办骗取国家征地补偿款、谋取私利案件5件;紧盯重点环节和重要岗位,查办粮食购销领域案件2件。

廉洁宣传教育

【警示教育强化】 2021年,区纪委监委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考察广西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抓好纪检监察宣传工作,积极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营造良好氛围。区纪委监委坚持正本清源,扎实做



2021年9月17日,银海区组织领导干部观看违法违规干部庭审直播。
区纪委监委供

好宣传工作,大力弘扬社会正能量。围绕自治区、北海市、县区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进行通报曝光和案例剖析,组织全区各级领导干部集中收看区民政局原四级调研员林某涉嫌受贿罪一案庭审直播,通过“以案为鉴”的方式,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全区党员干部从中汲取教训,警惕歪风邪气的诱惑,不断提高清正廉洁的思想意识。



2021年4月26日,北海市公安局干警到“清风馆”参观学习。

区纪委监委供

【廉政文化阵地建设】 2021年4月21日,区纪委监委创建的银海区首个廉政文化教育展厅、党史学习教育展厅——“清风馆”开馆。“清风馆”总面积210平方米,由“不忘初心、砥砺前行”、“领袖教诲、永铭心间”、“忠诚履职、辉煌历程”、“先锋引领、正本清源”、“以案为鉴、警钟长鸣”、“薪火相传、继往开来”、“从廉尚实、共筑梦想”7个展区和“迷宫体验”组成。年内,“清风馆”共接待各级部门90多批3000余人次参观学习,成为廉政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热门“打卡”点。以“廉”为主题,挖掘各类廉政资源,指导福成镇平新一村打造“清廉乡村”,把家庭、家教、家风、八德(孝、悌、忠、信、礼、义、廉、耻)等作为主要内容载体,打造廉洁广场、清廉文化墙、廉竹园、清风亭等廉洁景观,把清廉元素融入村民日日见得到、用得着的村居文化场所中,以点带面推动基层党风政风和社风民风持续向好。

【清廉之声传递】 2021年,区

纪委监委在元旦、春节、中秋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监督检查,对顶风违纪行为抓住不放、从严查处,对典型案例进行通报,传递驰而不息纠“四风”的信号;围绕乡村振兴、“双创”工作、征地搬迁、换届选举、惠民惠农资金管理发放等重点工作,开展针对性警示教育宣传。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自治区纪检监察网、《广西法治日报》等自治区级以上宣传平台刊登稿件20篇,在市纪委网站、廉洁北海公众号、魅力银海公众号等网络宣传平台刊登稿件90篇;微信公众号“清廉银海”共推送信息429条,宣传有温度、接地气、重实效、入人心;坚持节假日节点集中发送廉洁短信4.7万条;编印《银海区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知识读本》6000余册,发放给基层党员干部,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党性、法纪、廉洁意识。充分发挥机关

“清廉银海”文化长廊、镇村廉政宣传专栏、纪检监察网、“廉洁北海”和“清廉银海”微信公众号的作用,及时传递反腐倡廉好声音。

(何鹏 刘洁 邓小凤 韩冰芳 谭东)

巡察工作

【概况】 2021年,中国共产党北海市银海区委员会巡察工作办公室(简称区委巡察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巡视工作方针,坚守政治巡察职能定位,强化系统观念,坚持问题导向,着力在精准高效和规范化建设上下功夫,不断推动新时代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巡察工作实施】 2021年,区委巡察办履行“统筹协调、指

导督导、服务保障”12字工作职责,推进高质量完成五届区委巡察全覆盖和六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工作。协助区委扛牢抓实主体责任。先后协调召开区委常委会会议、区委书记专题会议12次,及时传达学习上级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精神,研究解决巡察工作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部署巡察工作。区委主要领导把巡察工作作为“书记工程”来抓,有力推动问题整改和成果运用。协助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履行组织实施责任,召开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3次,传达学习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北海市委巡视巡察工作会议和文件精神,统筹谋划、系统推进巡察工作。年内,区委巡察办组织开展五届区委第十轮巡察(常规巡察,巡察“回头看”)和六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常规巡察、涉粮领域专项巡察)。从区直各单位部门、区辖各镇选派18名干部组建4个巡察组,采取“一托一”、“一托三”的方式,对8个区直单位部门开展巡察监督后,实现区直单位巡察覆盖率100%,完成五届区委巡察全覆盖任务;对3个区直单位、2个镇党委开展巡察“回头看”,巡察“回头看”覆盖率13%,超额完成预定11%的目标。巡察发现问题104个,移交区纪委监委问题线索7条,转立案2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人,进一步发挥巡察震慑作用。将巡察反馈意见通报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主动落实“一岗双

责”,依照反馈意见,督导被巡察单位开展巡察整改工作,推动责任落地、整改落实。

【巡察业务培训】 2021年,区委巡察办以提高巡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为目标,组织开展巡前业务培训和巡中指导辅导、座谈等,做足功课打造巡察“尖兵”,全面提升巡察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为高标准启动新一届区委首轮巡察工作开好局、起好步。区委巡察办联合区纪委监委召开巡察整改推进暨联络员会议,加强巡察业务指导,督促被巡察党组织分管领导和巡察整改联络员认真学习领会巡察整改原则、流程和各阶段工作情况,进一步明确整改要求,做深做细做实巡察整改工作。

【巡察整改】 2021年,区委巡察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强化督促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强化部门联动,形成整改合力。

通过联合召开整改推进会、组建指导督导组开展指导督导、对巡察整改情况报告进行联审等方式,协调联动抓好整改落实。区委巡察办对整改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和跟踪督促,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派驻纪检监察组、区委巡察组等部门根据不同业务优势跟踪督导,共同对整改进行督导督查,直至整改任务全部完成。做实整改销号,夯实整改质效。督促被巡察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整改销号机制,明确整改销号的原则、标准和流程,确保问题整改应销尽销,整改措施条条落实到位、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确保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见成效。开展质效评估,压实整改责任。区委巡察办联合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巡察组、区直属机关工委、区委区政府督查绩效考评办等部门组成评估小组,通过“六方联动”采取“听、查、访、谈、测”的方式,对整改情况做出综合分析研判。将评估结果



2021年10月10日,六届银海区委第一轮巡察动员部署暨巡察业务培训会在区纪委监委二楼会议室召开。 区纪委监委供



2021年6月7日,银海区巡察整改质效评估工作会议在区纪委监委三楼会议室召开。区纪委监委供

纳入年度绩效考评,进一步提升被巡察党组织担当整改责任的主动性。

【巡察制度建设】 2021年,区委巡察办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区委巡察机构与区纪检

监察机关协作配合的实施办法》、《关于建立健全巡察与审计工作协调配合机制的办法(试行)》等5项制度规定,逐步完善巡察制度18项,各项工作开展有章可循,推进巡察工作提质增效。编印《银海区巡察整改指导意见》手册,进一步明确“改什么”,指导帮助被巡察党组织聚焦重点不分散,明明白白抓整改;指导“怎么改”,明确整改程序,防止履责缺位;确保“改到位”,实行整改销号制度,让巡察整改工作全程“留痕”,进一步压实被巡察党组织主体责任。

(庞世燕 韦伟召 李美恒)